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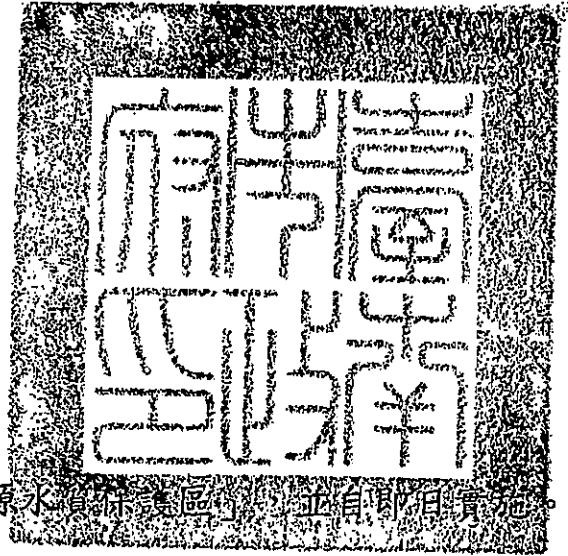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環水字第1000780065號

附件：見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「烏山頭水庫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」並自即日實施。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飲用水管理條例第5條第4項。

一、保護區範圍：附圖(二萬五千分之一比例地形圖存公告單位)，面積5,840.04公頃，包括烏山頭水庫大壩以上集水區稜線內涵蓋地區，行政區域包括大內區部分，六甲區部分，官田區部分，東山區部分；里名稱如附表。

二、禁止或限制事項：依飲用水管理條例第5條第2項各款辦理。

市長賴清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

附表

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範圍表

保護區名稱：烏山頭水庫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

流域別	曾文溪
劃定範圍	烏山頭水庫大壩以上集水區稜線內涵蓋地區
劃定之行政區域	部分涵蓋之行政區：大內區、六甲區、官田區、 東山區
涵蓋之里（未包括全部涵蓋之里）	行政區名稱：大內區 部分涵蓋之里：環湖里
	行政區名稱：六甲區 部分涵蓋之里：大丘里、王爺里
	行政區名稱：官田區 部分涵蓋之里：大崎里、嘉南里
	行政區名稱：東山區 部分涵蓋之里：南勢里